

##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接到控股股东宁夏中银绒业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恒天聚信（深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通知，获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拟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中银绒业，证券代码：000982）自2016年11月29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1月29日披露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97）。

经公司确认，控股股东宁夏中银绒业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恒天聚信（深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正在筹划由公司收购一家从事通信设备的生产、销售，提供云计算及综合服务业务的境内公司的控股股权，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收购预计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因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12月6日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

公司预计争取在不超过1个月的时间内（含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前已停牌时间）披露本次重组方案，即最晚将在2016年12月22日前

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重组方案，且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申请未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股票最晚将于2016年12月23日恢复交易，同时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是否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及相关原因。

若公司决定终止重组，或者公司申请股票复牌且继续推进本次重组后仍未能披露重组方案并导致终止本次重组的，公司承诺自披露终止重组决定的相关公告之日起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二、停牌期间安排

公司自重大资产重组停牌之日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组织审计机构、评估机构、法律顾问和独立财务顾问等相关中介机构开展审计、评估、法律等各项工作，按照承诺的期限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并披露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的重组文件。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及时公告并复牌。

## 三、必要风险提示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四、备查文件

- 1、经公司董事长签字的停牌申请；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六日